证券代码：300947　　证券简称：德必集团　　公告编号：2026-051

上海德必文化创意产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德必文化创意产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6 年 11 月 18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经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第四届董事会成员后，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的连续性及经营决策的及时性，经全体董事同意豁免本次会议通知期限要求，同日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会议通知。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 9 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 9 名，其中常晓晖先生以通讯方式参与并行使表决权。公司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全体董事推举董事陈红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制度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全体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决定选举陈红先生担任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同时根据《公司章程》第八条“董事长为代表公司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担任公司的法定代表人”，陈红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长后同时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及其指定人员全权办理相关变更登记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完成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决定选举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具体组成情况如下：

1、审计委员会：应明德先生、张伟民先生、蒋蔚女士，其中应明德先生为主任委员及召集人；

2、提名委员会：蒋蔚女士、应明德先生、陈红先生，其中蒋蔚女士为主任委员及召集人；

3、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张伟民先生、蒋蔚女士、陈红先生，其中张伟民先生为主任委员及召集人；

4、战略与投资委员会：陈红先生、张雷先生、张伟民先生，其中陈红先生为主任委员及召集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完成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决定聘任陈红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聘任赵彦芳女士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聘任刘思邈女士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聘任兰野先生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以上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聘任财务总监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体成员同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完成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3、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德必文化创意产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18 日